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永政办发〔2009〕131号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永嘉县开展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 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永嘉县开展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〇九年八月五日

永嘉县开展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整治规范计划生育药械市场，切实维护群众身心健康，按照国家、省、市人口计生委等有关部门的部署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现就开展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主要任务

查处计划生育药械生产企业违法行为；查处计划生育药械经营企业违法行为；查处违法计划生育药械和技术广告；查处违法使用计划生育药械和技术的行为；严厉打击无证生产、经营、使用计划生育药械的行为，打击无证生产、经营成人“性用品”的行为；查处生产和销售有质量问题并对消费者人身及财产安全造成严重损害的成人“性用品”的违法行为及广告；建立完善计划生育药械和成人“性用品”监管机制；

二、部门职责

（一）人口计生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协调工作；建立信息沟通和协调通报制度，掌握各部门工作进度；负责向省、市领导小组汇报工作进度和工作情况；组织各部门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开展规范使用计划生育药械科普宣传活动；清理整顿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使用假冒伪劣计划生育药械的行为；规范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技术服务人员使用终止妊娠、促排卵药品的行为；查处将国家免费供应的避孕药具有偿销售的行为。研究计划生育药械使

用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政策性建议。

（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查处无《药品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和药品、医疗器械批准证明文件擅自生产计划生育药械的行为；查处无《药品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擅自经营计划生育药械的行为；查处药品生产企业违法生产假冒伪劣生育调节药物行为，以及未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组织生产的行为；查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未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生产妊娠控制类医疗器械的行为，监督检查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开展计划生育药械产品包装、标签、说明书的专项检查；查处药品经营企业违法经营销售假冒伪劣生育调节药物的行为，以及未按照《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经营销售的行为；查处违法经营终止妊娠、促排卵等药品的行为；查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经营无产品注册证书、无合格证明、过期、失效、淘汰的妊娠控制类医疗器械；查处计划生育药械经营企业出租《药品经营许可证》或允许他人挂靠经营等违法行为；查处医疗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使用假冒伪劣计划生育药械的行为。

（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负责查处擅自生产、销售、进口应当获得而未获得强制性认证证书产品的违法行为，以及伪造或冒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的违法行为。

（四）卫生部门在人口计生部门配合下，负责查处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黑诊所”及无相应行医资质的人员非法进行人工终止妊娠和使用促排卵药品的行为；清理整顿医疗机构使

用假冒伪劣计划生育药械的行为，规范医疗机构的医务人员使用终止妊娠药物、促排卵药品的行为。研究医疗机构中计划生育药器械使用存在的问题，提出政策性建议。

（五）工商部门在卫生部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人口计生部门配合下，负责查处无照生产、销售成人“性用品”的违法行为；查处虚假违法的计划生育药械和技术广告，查处违法成人“性用品”广告。

（六）公安机关在人口计生部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卫生部门、工商部门配合下，依法打击生产、销售假劣计划生育药械等犯罪行为。对阻碍执法人员依法执行职务的，依法予以处理。

三、工作步骤

全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于 2009 年下半年集中开展，分为三个阶段实施：

（一）准备部署阶段（2009 年 8 月 1 日—8 月 15 日）。制定《全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专项整治行动组织机构，建立工作机制，为专项整治行动顺利实施提供组织保障。

（二）自查整治阶段（2009 年 8 月 15 日—9 月 30 日）。各有关部门根据各自的法定工作职责，对重点区域、重点单位、重点产品开展自查，对计划生育药械市场生产、流通、使用等环节违法违规行为予以依法整治。在今年 8 月至 9 月期间，每月进行一次部门联合执法，对无证生产、经营成人“性用品”的违法行

为及生产、销售假劣计划生育药械等违法犯罪行为进行重点整治，严厉打击。实行专项行动工作进展和执业监督月报告制度，在整治期间，从 8 月起，各有关部门于每月 23 日前将报表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报送至县专项整治行动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陈梅花，电话：67263219，传真：67252516，电子邮箱：794483703@qq.com）。

（三）总结提高阶段（2009 年 10 月 1 日—2009 年 10 月 31 日）。各有关部门要做好专项整治工作总结，并于 2009 年 10 月 10 日前将工作总结报告县专项整治行动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工作要求

（一）切实加强领导，狠抓责任落实。要加强对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形成上下联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整治合力。县政府建立永嘉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协调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领导小组和办公室人员名单具体见附件 1）。各有关单位要围绕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部署要求，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切实抓出成效；要在专项整治行动期间，设立专项行动举报电话（见附件 2），建立举报受理制度。

（二）坚持标本兼治，健全监管机制。要坚持整治和规范相结合、专项行动和日常监管相结合的原则，立足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加强制度建设，实现对计划生育药械生产企业、经营企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和医疗机构监管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

（三）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要充分发挥报刊、广播、

电视、网络等媒体舆论的导向作用，大力宣传专项整治成果，及时曝光制售假劣计划生育药械的违法行为。加强对计划生育药械科普知识的宣传，增强广大群众的鉴别能力，动员全社会力量共同监督。

附件：1. 全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协调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名单

2. 全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举报电话

3. 全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工作进展报表

4. 全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执法监督月报表

附件 1:

永嘉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协调 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名单

一、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长：朱旭东（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成员：周爱芬（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周启德（县卫生局副局长）

洪晓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

金志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

黄春荣（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纪检组长）

金一洋（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大队长）

二、办公室成员名单

主任：周爱芬（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成员：陈永生（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副大队长）

杨 坚（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副所长）

林晓波（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注册监管二科）

高 翔（县质量技术监督局稽查大队副大队长）

金义杰（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稽查科科长）

叶冬薇（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办公室主任）

潘跃平（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宣传教育科科长）

叶小华（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政策法规科副科长）

陈梅花（县计生宣传技术指导站副书记）

李国燕（县计生宣传技术指导站副站长）

高 政（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监督室）

附件 2:

全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举报电话

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0577) 67263219

县公安局 110

县卫生局 96301

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12315

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12365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0577) 67265880

全县计划生育药械专项整治行动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人: 陈梅花

联系电话: 67263219

联系传真: 67252516

附件 3:

全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工作 进展报表

永嘉县_____乡(镇)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部际协调小办公室(公章)

活动内容	政府	人口计生 部门	公安 部门	卫生 部门	工商 部门	质检 部门	食品药品 监管部门	小计
是否成立 领导小组 或专门 组织机构								
出台实施 方案或专门 文件数量								
部署专项 工作会议 次数								
监督检查 次数								
检查出动 人次								

填表人: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注: 1、典型案例详细情况(包括违法事实、责任追究、行政处罚、
刑事处罚等待)另附;

2、新闻报道有关音像材料及文字资料请另附;

3、口岸海关有关监管情况和执法情况按海关总署的有关规定报送。

附件 4—1:

全县计划生育药器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执法监督月报表

全县计划生育药器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部际协调小组办公室（公章）

统计期限：2009 年 3 月 1 日至 年 月 日

机构类别		注册登 记户数	查处 无证 户数	督查 户数	下发 督查 意见 户数	警 告 户 数	责令改 正户数	罚款 （万 元）	没收违 法所得 （万元）	暂停整 顿户数	停业整 顿户数	吊销 许可 证户 数	暂停执 业人数	吊销 执业 证书 人数	追究 行政 责任 人数	移送 公安 案件 数量	移送 监察 案件 数量	其中 省级 执行 数量	其中 地级 执行 数量	其中 县级 执行 数量
生产 企业	避孕药物																			
	促排卵药																			
	终止妊娠药																			
	避孕套																			
	宫内节育器																			
	其他妊娠控制 器械																			
经营 企业	避孕药物																			
	促排卵药																			
	终止妊娠药																			

	避孕套																			
	宫内节育器																			
	其他妊娠控制器械																			
使用单位	医疗保健机构																			
	计划生育服务机构																			
	合计																			

填表人：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4—2:

全县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执法监督月报表

全县计划生育药械专项整治行动成员单位（公章）

统计期限：2009 年 3 月 1 日至 年 月 日

机构类别		注册 登记 户数	查处无 证户数	督查 户数	下发 督查 意见 户数	警告 户数	责令 改正 户数	罚款 (万元)	没收违 法所得 (万元)	暂停执 业户数	停业整 顿户数	吊销 许可 证户 数	暂停执 业人 数	吊销 执业 证书 人 数	追究 行政 责任 人 数	移送 公安 案件 数 量	移送 监察 案件 数 量	其中 省级 执行 数 量	其中 地级 执行 数 量	其中 县级 执行 数 量
生 产	生产成人 性用品企业																			
	生产成人性 用品个体工 商户																			
	经营成人 性用品企业																			
经 营	经营成人性 用品个体工 商户																			

广 告	广告主																			
	广告经营者																			
	广告发布者																			
合 计																				

填表人：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主题词：综合 计划生育 药械△ 通知

抄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9年8月5日印发
